

上册

一代帝王的惊世传奇

刘邦

◎ 一夫 编著
中国人事出版社



刘 邦

(上册)

一 夫 编著

中国人事出版社

前 言

他是一个公认的地痞无赖。他一度游手好闲，混迹于茶房酒肆，结交斗鸡走狗之徒，四处惹事生非，人见人恨。

他是一个酒徒和色鬼。他宣称：男人喝酒就像吸吮女人的乳汁，可以得到神秘的快乐。他在狂喝滥饮的同时，从不放过与女人调情的机会。尽管他与形形色色的女人有过不明不白的关系，然而，拥有万贯家财的富人居然情愿把如花似玉的女儿拱手送给他。

他是一个阴谋家。为了实现野心，达到目的，他会痛哭流涕，会诅咒发誓，但心里却盘算着如何刺对手一刀，置人于死地！

他是一个精明的政治领袖。他最懂得笼络人心的技巧，正因为如此，虽然他出尔反尔，反复无常，但还是有那么多人奉承他、帮助他，死心踏地追随他，甚至不惜抛弃自己的全部家业和前程。

他是一位富于神秘色彩的帝王。他出身寒微，却能够在乱世争雄中独占鳌头，经过短短数年时间，便一举推翻了强大的秦朝，击败了强劲的对手，开创了大汉江山 469 年的基业。

他是一个悲剧人物。从他夺得了普天之下至尊无上的皇位起，他就再也没有享受到一个普通人的快乐；他机关算尽，然而在他生命的最后时刻，却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一个女人在自己身边翻云覆雨，宫廷中充满了阴谋和血腥……这就是本书中所塑造的刘邦，一个创建了中国历史上空前统一、强盛、持久的封建王朝的开国皇帝。

刘邦的发迹和成功，堪称中国古代最大的政治传奇，数千年来脍炙人口，不知激起了多少凡夫俗子出人头地的欲望……

本书以恢宏的气势，壮观的场面，丰富的细节，生动完整地

叙述了汉高祖刘邦充满传奇色彩的一生，着意刻画了他多变的性格和复杂的内心世界。同时，读者还可以领略到：刘邦的放浪不羁；项羽和虞姬的生离死别；韩信的忍辱负重；张良的淡泊飘逸；吕后的荒淫跋扈……以及在广阔的历史背景下，向人们展示的一幅幅惊心动魄的画卷。

目 录

第一章 降龙降人 (1)

天空突然阴云密布，大地微微颤动，长天里滚过一声声惊雷，划过一道道闪电……公元前 256 年那个异常的夏天，刘邦带着七十二颗“龙痣”来到了人间。他的神秘降生一时间成了乡亲们窃窃私语的话题……

第二章 沛城游民 (21)

刘邦一贫如洗，但却有割舍不下的爱好，他不能一日无酒。他经常对别人说：“男人喝酒就像吸吮女人的乳汁……”高兴的时候，他会脱得一丝不挂，向别人展示他身体上的特殊之处……

第三章 血雨腥风 (42)

嬴政的胃口越来越大，如今再一次张开了他的血盆大口，昔日强大的楚国正处在风雨飘摇之中。一场决胜负，两个好对手，事关两国生死存亡的大决战拉开了帷幕……

第四章 秦皇威仪 (81)

秦始皇自认为“德盖三皇，功过五帝”。在他的心目中，唯有他才算得上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天下第一人，正因为如此，他极力想表现出自己不同于其他帝王的威仪来。

第五章 千载阴谋 (118)

每当黑夜来临，他一人独对灯影的时候，常常陷入权力欲膨胀的狂热中：“皇帝的性命，掌握在我手里……”

一个骂名千载的阴谋就这样酝酿成熟了……

第六章 意外姻缘 (150)

“你，你这个人，简直是老糊涂了！今天你是头一次见刘邦，却对他那么热情。这倒也罢了，可你却将我们的宝贝女儿许给这样一个臭名远扬的无赖！你这是把女儿往火坑里推呀！”说完，吕夫人就大哭大闹起来……

第七章 奸佞乱国 (169)

“陛下既然是天子，就应该为所欲为，不必受任何人和事的烦扰。”听了这话，原本就荒淫好色、耽于淫乐的胡亥，更加振振有辞地征歌选美，日夜周旋于后宫……

第八章 乱世豪杰 (198)

项羽说话的声音并不大，然而在场的每个人都感到一种强烈的震撼！他身上无处不透露着摄人心魄的威严、虎虎生风的气势和与生俱来的英雄的魅力。他一出现，似乎其他人立刻变得渺小了……

第九章 异军突起 (236)

他们跨过巨蟒的尸体，见它已经完全断了气，四周的地上、树上都溅满了鲜血。巨蟒挣扎、翻滚的地方一片狼藉，刚才还气势汹汹的猛兽转眼间成了一堆烂肉。

第十章 所向披靡 (277)

项梁触目滔滔东流的淮水，不由得再度激发起豪情壮志：“今日是我逐鹿中原的起步，眼前这片广阔无垠的大平原，才是真正争霸天下的要地，谁拥有它，谁就能称霸天下！”

第十一章 出师不利 (303)

丰邑的父老乡亲的话伤透了刘邦的心，他简直不能相信，家乡人居然把他看得一钱不值，而且还去揭他的短……他的心像针扎一样难受，每天总是反复回味着城头上父老乡亲的那些话……

第十二章 明主贤臣 (320)

张良对自己的评价是：“我可以成为一个很出色的助手，但却不能做一个好的君主。我如果想成就一番事业，就必须物色一个明主……”就在这时，他遇到了刘邦。

第十三章 血洒疆场 (347)

血腥冲天，殷红遍地……项梁知道自己完了，他一手持枪抵挡，一手从腰间抽出宝剑，转脸向东南方向的楚都望了望，双眼流泪，哭道：“楚王，我对不起你啊！”

第十四章 兵分两路 (362)

项羽的棋风同他的性格一样，善于勇往直前，大砍大杀，当他把刘邦逼得就要满盘皆输的时候，刘邦突然妙手转动，最后竟反败为胜……刘邦越来越深切地感到，项羽将是他今后最主要的手……

第十五章 民心可畏..... (384)

他突然意识到眼前这个老头儿很可能是一位极有见地的高人，于是连忙推开两个使女，连脚都顾不上擦，急忙趿拉着鞋子站了起来……

第十六章 冲天一怒..... (398)

温柔贤惠、善解人意的虞姬见丈夫陷入了苦闷和孤独中，她一面想方设法安慰他，一面用更多的柔情来解脱他的痛苦。项羽感到了虞姬的好意，可他终究不能忘却那流血的黑夜……

第十七章 巨鹿大战..... (409)

项羽立马山丘，指着黄河说：“看，这就是黄河，即使是在严冬，它也依然是万马奔腾……”入夜，项羽一个人站在大帐外面，这时虞姬悄悄走了过来……

第十八章 大义降将..... (429)

出乎所有人的意料，项羽不是坐在帐中等候，而亲自走到帐口迎接。对于一员降将，这该是逾越常情的重视和礼遇。章邯突然感到一阵心酸，忍不住热泪盈眶……

第十九章 抢先一步..... (451)

酈食其没有一句话，只是从自己的行囊中拿出了许多金银财宝，往桌案上一放。自从酈食其拿出金银财宝的那一刻起，温财的眼神就再也没有离开那些让他怦然心动的东西……

第二十章 血溅宫闱..... (465)

一场惊变给刘邦带来了意外的好运，使他没费吹灰之力，主人一般大摇大摆地进入了咸阳……看到皇帝平时用来享乐的象牙床榻和低垂的半透明的丝帐时，他再也控制不住心头的欲火，把两个佳丽拉到了床榻之上……

第二十一章 谁主沉浮..... (489)

夕阳残照之下，天空一片鲜红，城头飘扬的大旗上赫然一个“刘”字。项羽震怒了，怒不可遏，大声咒骂道：“刘邦，你这个无赖，居然……”

第二十二章 千古一宴..... (503)

刘邦完全失去了往日的潇洒和开朗，刹那间，他突然感觉自己不是坐在车子里，而是飘浮在空中……

范增把一双玉斗击得粉碎，长叹道：“我们不久就会成为刘邦的俘虏了！天意，这是天意！”

第二十三章 霸王烈火..... (533)

项羽大手一挥：“烧！烧！给我烧！”

阿房宫被点燃了！刹那间，烈焰腾腾，浓烟滚滚，火光映红了天空，映红了流贯于宫殿群中央的渭水河……

第二十四章 大将韩信..... (560)

刘邦话音刚落，韩信的眼睛立刻湿润了。一个堂堂的七尺男儿，是不会轻易流泪的，只有在大喜大悲的时候才会真正动情。他知道，自己胸中蕴积多年的能量现在终于

有机会爆发了……

第二十五章 背后插刀 (598)

刘邦置身于项羽在彭城的宫室里，不禁想到了虞姬。他认为，她是天下最令人心醉的女子，可惜……

她满脸绯红，心扑通扑通跳得好快，由于害羞，她的全身剧烈地颤动着……

第二十六章 汉王百败 (626)

平原上狂风大作，风砂走石，满天都弥漫着黄土……
刘邦哭了，这是他第一次在战场上哭泣……刘邦嫌车子跑得太慢，于是狠狠心，把自己的一双儿女推下车去……

第二十七章 反戈一击 (652)

“九江王，且慢！刘邦平时待人恭恭敬敬，今天我闻他满身酒气，肯定是喝醉了。你等他醒后再看如何，如果还是非礼于九江王，我愿和你同剑刎颈，同葬一穴……”

第二十八章 妙计离间 (682)

项羽看完范增的遗书，悲痛欲绝……一切都完了！失去了范增，有如航行中的孤舟失去了舵手，在以后的项、刘争霸中，项羽再也无法挽救危亡的命运了！

第二十九章 困狮出笼 (706)

刘邦沮丧地对夏侯婴说：“我总是抵挡不过项羽，总是被他追得到处跑，与其这样，我还不如回到巴、蜀去，甘愿做一个樵夫、农夫，也比这样要强……”

第三十章 潍水大战..... (738)

一泻千里的河水含泥带沙奔流而下，带着轰轰隆隆的巨响，掀起一层层狂浪，卷着一处处漩涡，像万马奔腾，一路摧枯拉朽，所向披靡……

第三十一章 龙虎对峙..... (760)

刘邦大声说道：“项羽，你不要忘记了，我和你是磕头的兄弟，我的父亲就是你的父亲。如果你真的要杀死我的父亲，把他煮成肉羹，到时候别忘了分给我一杯。”

第三十二章 罢兵议和..... (785)

令项羽不安的消息不断地传到他的耳朵里，他第一次开始为前途感到担忧，彻底击败刘邦的信心已经动摇了……对于完全失去了退路，近乎绝望的刘邦来说，这倒是可以冒险一试……

第三十三章 风云际会..... (810)

战鼓连天，号角齐鸣。交战前的刘邦像是陷身在寒冷的冰窖中，阵阵寒意直逼心头。这一次与以往有所不同：他已经下定了决心，再打一次败仗……

第三十四章 计陷垓下..... (837)

严寒和恶梦一齐朝项羽袭来，他寝食不安，暗自叹息：“如果早听亚父的教诲，在鸿门宴上把刘邦杀了，哪里会有今天！如果真的重用韩信，也不至如此啊……”

第三十五章 千古遗恨 (854)

“虞，喝了这杯酒！今后，我们恐怕不容易再有这样的机会了……”

“大王，不，大王——”她奔向他，跪下，抱住了项羽的双腿……

第三十六章 大汉开国 (874)

旌旗漫卷，鼓乐喧天。望着黑压压跪倒在自己脚下的人群，刘邦内心的欢愉难以言表：“啊！这简直就像是做梦一样，不到七年时间，我就登上人世间的顶峰了！”

第三十七章 唯我独尊 (899)

“我这是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说实在的，这一招实在是有一点阴损。可是，韩信用兵一向就是阴损毒辣的，如果不阴损，韩信就出不了名，这一次，你也不要怪我不够意思了！”

第三十八章 废立之争 (931)

每当这种时候，吕雉就对刘邦充满了怨恨，她恨刘邦的喜新厌旧；也正是这种时候，她就又想到了另一个男人……一个倍受丈夫冷落的女人，当遇到她久别的情人，两个人紧紧抱在一起时，彼此都感到了对方强烈的欲望……

第三十九章 翦灭异己 (962)

“我韩信一生中最尊敬的就是你，因为是你举荐了我；现在，又是你害了我，真是成也萧何，败也萧何。想不到，我今天会栽在一个娘们儿手上……”

第四十章 撒手人寰..... (986)

刘邦用尽全身气力，发出一阵撕心裂肺的呼喊……吕后盯住他几乎没有表情的脸，恶狠狠地说：“刘邦啊，刘邦！你一辈子都在压制我，现在，我就不能压制你一回？”

第一章 降龙降人

天空突然阴云密布，大地微微颤动，长天里滚过一声声惊雷，划过一道道闪电……公元前 256 年那个异常的夏天，刘邦带着七十二颗“龙痣”来到了人间。他的神秘降生一时间成了乡亲们窃窃私语的话题……

波涛汹涌，滚滚东进的长江，把中原大地分成了两半。

长江两岸，生活着的都是黑头发、黄皮肤的炎黄子孙，但说来也怪，虽然只是一江之隔，可长江南北两岸的人们的生活习惯和风土人情却截然不同。

长江南岸大部分地区气候温暖湿润，物产富饶，主要盛产水稻。居住在这一地区的人们性情大多温和，皮肤白皙，说话也轻声细语，也许这是湿润的气候，良好的水土赋予给江南人的必然

结果。

长江以北则与江南有明显的差别，江北地区的气候相对要寒冷一些，人们主要以米粟为主要食品，那里的人们在性情上要明显比江南人显得豪放粗犷一些。

长江流域十分广大，浩瀚的长江及其众多的支流将长江中的泥沙逐渐堆积到长江两岸的广袤地区，形成了千里沃野。所以，在靠近长江的江北地区，由于水土、气候等自然条件与江南地区相差不是很大，人们的生活也堪称比较富庶，并不比号称“鱼米之乡”的江南地区相差多少。

就在长江以北的广阔原野上，濒临微山、昭阳两湖地区附近有一个叫作沛的地方，属于楚国的属地。位于长江流域的沛地，是当时的北方中原人定居的最南方，同时，它又是南方楚人定居的最北地方，它是一个介于南、北接壤的特殊地方。

沛本来是一个自然形成的小村落，后来，人们逐渐聚居到这里，沛就发展成了一个比较热闹的集镇。但在发达地区的人眼中，沛仍然被视为偏远荒凉的小城市。

沛虽是一个不重要的地方，但它却曾经多次分属于不同的诸侯国。

战国时代，南方的吴国逐渐强大起来，不断地向北推进，后来将沛地纳入版图。其后，吴国覆亡，取而代之的是越国，可越国也没有兴盛多长时间，就逐渐衰落了。

同是江南的楚国逐渐强大起来，由于楚国地大物博、物产丰富，国力强盛，楚国的势力不断地向长江以北扩张，最后终于把包括沛地在内的广大地域收归在自己的势力范围以内。

沛这个地方十分特殊，因为它处于南北交界的地区，又位于楚国的北部边境，是一个政治触角难以到达的地方，每年，沛地的老百姓除了向楚国的衙署缴纳赋税，多少还证明他们是楚国

第一章 降龙降人

的子民以外，在其他方面并没有受到楚国太多的控制。

沛人的生活习惯也仍然保持着自己的传统，没有被南方的楚人所同化。这是因为，长江以南和长江以北地区的居民在历史上就形成了不同的性格和生活习惯，这是很难用人为的力量改变的。同时，由于有长江与楚国的大部分地区分隔，楚国对属地沛的统治不是强有力的，有一些鞭长莫及。

的确，生活在沛地的人们是自由自在的。因为，在战国时代，七大诸侯国虽然互相攻击，每一国的疆域也在不断发生变化，但从根本上来说，每一个诸侯国都各有其基本的势力范围，也各自有其政治特色与生活习尚，更有他们各自的不同文化本质与特征。处于国家的基本势力范围内的地区当然就具备了该国典型的特征。

闭塞落后、遍地沼泽的沛地则完全不同，它介于南北之间的夹缝地带，无论是从属于哪一个国，沛都不会受到强有力的统治，因而长期处于一种放任自流的状态，所受到的外界影响最为淡薄。

沛地由于处于一种天高皇帝远的状态，老百姓对于政治的观念很淡漠，他们仍然过着自然、古朴的生活。

于是，居住在沛地的老百姓常自豪地夸耀说：“咱们沛地是中原南部的尽头，也是楚国北向的尽头。不管属于哪一个诸侯国，我们这里都是不受什么影响的地方，放眼天下，没有再比这儿更自在，更舒适的地方了！”

公元前256年，这一年的气候非常奇怪。盛夏时节天气闷热异常，炎炎的烈日高悬在空中，连一丝风都不曾有。树叶被晒得打了卷，家禽也失去了往日的活力，纷纷躲到荫凉的地方，动也懒得动。

这种闷热异常的气候使人经常产生一种莫名其妙的烦躁情

绪。乡民们都认为，异常的天气一定预示着什么异常的事情，说不定马上就要发生什么石破天惊的大灾难。为此，沛地的百姓终日提心吊胆，惶恐不安。

在沛县所属的丰邑一个叫做中阳的村落里诞生了一个婴儿。这家人姓刘，新生生的男婴是家中的第三个男孩，家里人给他取名叫刘邦，字季。

说来也怪，异常的气候很快改变了，天气又恢复了往常状态。细心的人们发现，气候恢复正常正好是刘家得子之后。但他们不知道二者之间是否有什么必然联系。

刘邦的父亲是一个四十多岁的老实忠厚的庄稼汉，他勤劳朴实，依靠一双劳动的手换来了殷实的家境。在中阳村，刘家的生活相对是比较富裕的，加上刘邦父亲的人缘比较好，村里人出于尊敬，都叫他刘公。刘公一共有三个儿子，大儿子叫刘伯，二儿子叫刘仲，加上刚刚出生的刘邦。两个大儿子都是很平常的普通村民，一直跟着刘公安心务农。

刘公一家也并不都是老实忠厚的庄稼人。刘公的妻子刘氏就是一个与农家生活格格不入的人。尽管人们都把她称作刘大娘，其实刘氏并不老，她比刘公要年轻近十岁。人们之所以称呼她为刘大娘，只是因为她是刘公的妻子的缘故。

刘氏本来是沛县一个大户人家的使女，人长的颇有几分姿色，在沛县也算得上是一个美人了。刘氏生性就很放荡，在主人家里，她与男主人私通。后来，这件事被女主人发现，不能容忍，为了惩罚刘氏，女主人一怒之下就把她许配给了当时在她家中作雇工的刘公。

刘公那时候是一无所有的穷光蛋，根本就娶不起老婆，尽管刘氏是由于同主人私通而嫁给了他，但他并不嫌弃，因为刘氏毕竟还是一个远近知名的美人，像他这样的穷光蛋能娶到年轻貌